

江西新卡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辞职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辞职董监高的基本情况

(一)基本情况

本公司董事会于2017年9月25日收到董事刘怀信递交的辞职报告。该辞职董事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00%。刘怀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它职务。

(二)辞职原因

个人原因

二、上述人员的辞职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(一)对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的影响

刘怀信的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的有关规定，刘怀信先生的辞职报告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新任董事后生效，在此之前，刘怀信先生仍将继续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的规定，履行其董事职务。公司将按照《公司法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的有关规定，尽快选举产生新任董事。

(二) 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上的影响

刘怀信在任职期间任设备部部长。刘怀信辞职后，公司已对其负责的工作进行安排由专人交接。刘怀信的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的日常经营，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。公司对于刘怀信担任董事期间对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感谢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刘怀信的辞职报告。

江西新卡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7 年 9 月 26 日